

## 6-6-1 小微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首都医科大学的实验动物技术支持保障业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实验动物技术支持保障业务-01，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北京智兴利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179.18万元，资产总额为535.2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智兴利德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5月27日

